新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

市级奖励（补助）申报指南

|  |  |
| --- | --- |
| 申报对象 | 新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的单位 |
| 申报条件  | 申报单位应满足以下要求：1、2022年初次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2、**2023年证书保持有效状态，证书暂停、注销、撤销等不予奖补；**3、2022年以来未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且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4.未列入财政涉企资金“绿色门槛”制度不予支持范围。 |
| 奖励额度 | 给予2万元补助。 |
| 项目类型 | 数据核校类。 |
| 申报材料 | 申报系统上传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原件扫描件、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绿色门槛”承诺书》盖章扫描件。 |
| 受理时间 | 2023年3月1日至3月31日 |
| 办事流程 | 1 | 申报单位根据申报通知要求，登陆滨州惠企通企业服务云平台（https://www.bzhqt.com/Home/IndexTwo），在线填写申报信息，上传相关申报材料。 |
| 2 | 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审核、公示进展。对申报材料不满足要求被退回的单位，须3日内完成材料修改、补充并重新提交，逾期不再受理。 |
| 3 | 申报单位确认按提供的基本户账户收到奖补资金。 |
| 政府内部流转流程 | 1 | 滨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申报通知，并启动项目申报工作。 |
| 2 | 系统按照在线申报情况向属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转派在线审查任务。 |
| 3 | 属地市场监管部门自通知中明确的申报截止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并提报市市场监管部门。市市场监管部门2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申报材料的审查，确定补贴项目和资金。 |
| 4 | 通过审定的拟补贴项目在线公示5个工作日，并向申报单位发送公示提醒。 |
| 5 | 经公示无异议后，报市财政部门按流程拨付资金。 |
| 咨询电话 | 滨城区市场监管局0543-3335175 | 沾化区市场监管局0543-7057930 | 邹平市市场监管局0543-4358213 | 惠民县市场监管局0543-5319956 |
| 阳信县市场监管局0543-8195830 | 无棣县市场监管局0543-6325719 | 博兴县市场监管局0543-2323958 | 开发区市场监管局0543-3225557 |
| 高新区市场监管局0543-3160013 | 北海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局0543-6585315 | 市市场监管局0543-8103764 |  |